附件1：

“童心里的诗篇”

——中国·江苏第二届全国少儿诗会方案

一、活动宗旨

中国是诗的国度，江苏是诗词大省。通过举办“童心里的诗篇”——中国·江苏第二届全国少儿诗会，进一步丰富少年儿童的精神世界，不断提升少年儿童的审美情趣和人文修养，增强其想象力和创造力，引导广大未成年人树立远大志向、培育美好心灵。

二、组织机构

 1、主办单位

 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、江苏省文明办、江苏省教育厅、共青团江苏省委、江苏省作家协会、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

 2、承办单位

 江苏省中华诗学研究会、江苏省少年儿童文化艺术促进会

 3、协办单位

 新华日报、扬子晚报、《扬子江》诗刊、江苏教育报刊社、江苏省朗诵协会、《少年诗刊》

 4、支持单位

全国各地青少年文学诗歌报刊、新浪、腾讯等主要网络媒体（约40家)

 5、名誉顾问

 彭珮云（第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）

 顾 问

 贺敬之（中央宣传部原副部长、文化部原代部长）

徐惟诚（中央宣传部原常务副部长）

 王 蒙（中国作家协会原副主席、文化部原部长）

 郑欣淼（文化部原副部长、故宫博物院原院长）

顾 浩（江苏省委原副书记、省文联名誉主席)

 冯敏刚（江苏省委原副书记、省纪委原书记）

 6、专家指导委员会

 束沛德（中国作家协会原书记处书记、儿童文学委员会原主任）

 谢 冕（北京大学中国新诗研究院院长）

 余光中（台湾中山大学文学院原院长)

 洛 夫（加拿大漂木艺术家协会会长）

 李元洛（湖南省文联原副主席、湖南省作协名誉主席)

 骆寒超（浙江大学中文系原主任、浙大华文文学研究中心主任)

 金 波（北京作家协会原副主席、教育部教材审查委员会委员)

 圣 野（上海少年儿童出版社《小朋友》原主编、《诗之国》编委)

 屠 岸（人民文学出版社现代文学编辑室原总编)

 丁 芒（中华诗词研究院顾问、江苏省中华诗学研究会名誉会长)

樊发稼（中国作家协会儿童文学委员会原副主任)

金 本（《中国少年报》原主编）

黄怒波（中国诗歌学会会长）

吴思敬（中国诗歌学会副会长、首都师范大学教授）

赵丽宏（上海市作家协会副主席、《上海文学》杂志社社长）

 赵 恺（江苏省作家协会原副主席、诗歌工作委员会主任)

 傅天虹（香港当代诗学会秘书长、《当代诗坛》主编)

 朱寿桐（澳门大学中文系主任、澳门文艺评论家协会主席)

 7、组委会

 主 任

 王燕文（中共江苏省委常委、宣传部部长）

 副主任

杨志纯（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副部长、省文明办主任）

 李朝润（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部务委员、江苏省文联副主席）

 葛 莱（江苏省文明办副主任）

 朱卫国（江苏省教育厅副厅长）

 姜 东（共青团江苏省委党组成员、省少先队总辅导员）

 范小青（江苏省作家协会主席）

 卜 宇（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台长）

 邹建平（江苏省少年儿童文化艺术促进会主席）

 秘书长

 李朝润（兼）

 副秘书长

江锡铨（江苏第二师范学院原中文系主任、省中华诗学研究会会长）

赖海燕（江苏省文明办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处处长）

王 建（江苏省委宣传部文艺处处长）

王道劬（江苏省文明办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处副处长）

张潇文（江苏省委宣传部文艺处副处长）

顾春明（江苏省教育厅基础教育处副处长）

胡 弦（《扬子江诗刊》副主编）

陈瑞昌（江苏教育报刊总社副总编）

 陈小虎（江苏省中华诗学研究会秘书长）

张 锋（江苏省少年儿童文化艺术促进会常务副主席、秘书长）

高 英（江苏省朗诵协会会长）

三、活动安排

1、创作投稿、评选（5—7月）。

2、获奖作品集结出版（7—8月）。

3、颁奖典礼暨文艺演出（8月底）。在颁奖仪式后，将获奖诗集赠送给全国31个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的省级图书馆、希望小学、本省所有少儿图书馆和中小学校、部分海外及港澳台地区学校。

4、组织各大媒体与重点门户网站进行发布，并举办央视少儿频道“大手牵小手·童心里的诗篇”专场推广活动（5—12月）。